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山湖海悦府

项目代码：2018-450502-47-03-010812

建设地点：北海市海城区

验收单位：北海山湖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8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山湖海悦府	行业类别	房地产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北海山湖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建设类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北海市海城区农业和农村水利局 2020年11月18日 (〔2020〕52号文)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本工程建设期 2.25 年 2018年12月至2021年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北海前沿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施工单位	深圳市顺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西绿青蓝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及《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北海山湖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8号在北海市海城区主持开展了“山湖海悦府”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参加的单位有建设单位北海山湖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前沿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深圳市顺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西绿青蓝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及相关专家。共计6人。

验收组及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相关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情况汇报，以及其他相关单位的补充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位置：山湖海悦府位于广西位于北海市海城区香港路以北，北海大道以东的高德街道，与公路相连，通行便利。

2、项目规模：

- 1) 项目名称：山湖海悦府；
- 2) 建设地址：北海市海城区；
- 3) 建设单位：北海山湖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4) 建设性质：新建建设类项目；
- 5) 项目代码：2018-450502-47-03-010812
- 6) 工程性质：建设类项目；

7) 工程规模: 本项目拟建 4 栋主建筑物及 1 层地下室, 项目北侧中部为绿化用地, 由西向东依次相隔排列分别为 4#变配电室, 高为 6.10m; 1#住宅楼, 高 53.55m, 为 18F 建筑物; 2#住宅楼, 高 51.85m, 为 17F 建筑物, 1F 为商业; 3#商业楼, 高 21.1m, 为 6F 建筑物。本项目绿化面积为 0.43hm², 绿地率 30%, 建筑密度 23.9%, 容积率 2.0。道路长约 450m, 道路宽 8.00m, 转弯半径为 9.0m。

3、施工工期: 本项目已于 2018 年 12 月开工建设至 2021 年 2 月建设完成, 总工期为 27 个月。

4、工程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22000 万元, 其中土建投资为 1364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受建设单位委托, 2020 年 8 月, 北海前沿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山湖海悦府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2020 年 11 月 18 日北海市海城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山湖海悦府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行政许可决定书》(〔2020〕52 号文) 报批了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批复内容如下:

1.项目占地面积共计1.4hm², 土石方挖方总量3.68万m³, 填方总量0.62万m³ (外购表土0.13万m³, 其它均为普通土), 借方0.13万m³ (均为外购表土), 弃方3.19万m³, 弃土已全部运至山湖海·上城回填, 具体见附件: 弃土协议。本项目已于2018年12月开工建设至2021年2月建设完成, 总工期为27个月。

2.本项目建设期扰动的总面积 1.4hm²; 可能造成的土壤流失

总量为 407.26t，新增的土壤流失量 372.73t。

3.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 1.4hm²。本项目防治目标取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水土流失控制比 1.0，林草植被恢复率 98%，林草覆盖率 27%，表土保护率及渣土防护率不设指标值。

4.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

(1) 工程措施：绿化覆土 1300m³；雨水管 613m。

(2) 植物措施：综合绿化 0.42hm²。

(3) 临时措施：彩条布覆盖 300m²。

5.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总投资为 64.29 万元，其中主体工程设计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投资为 56.39 万元（包括工程措施投资 14.21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 42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 0.18 万元）；新增的水土保持措施投资为 8.0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 0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 0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 0 万元，独立费用 6.0 万元（含水土保持监理费 0.50 万元，水土保持监测费 5.5 万元），基本预备费 0.36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54 万元。

三、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8年11月28日，北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山湖海悦府工程施工图纸设计报告书》文件审查报批。

受建设单位委托，2020年8月，北海前沿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山湖海悦府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2020年11月18日北海市海城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山湖海悦府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行政许可决定书》（〔2020〕52号文）报批了本项

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

四、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于2021年9月委托广西绿青蓝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山湖海悦府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我公司组织相关技术人员成立了验收小组，根据《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的要求和程序，查阅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相关资料和图片资料，并于2021年9月到工程现场查勘。验收小组抽查了水土保持设施及关键分部工程，核实了各项措施的工程数量和抽查了工程质量，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现状、对水土保持措施的功能和效果进行了评定，经认真分析研究，于2021年10月编写完成了《山湖海悦府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结论如下：

项目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1.40hm²。

实际完成的主要工程量有：

- (1) 工程措施：绿化覆土 0.24 万 m³，雨水管 685m。
- (2) 植物措施：综合绿化 0.43hm²。
- (3) 临时措施：彩条布覆盖 364m²。

工程建设实行了项目法人责任制，质量管理体系完善，水土保持工程总体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本项目水土保持各项措施防治效果较好，水土流失治理度为98.1%，土壤流失控制比为1.0，林草植被恢复率99.1%，林草覆盖率30.7%，渣土防护率及表土保护率不设目标值，指标均达标。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实际投资68.06万元，比方案增加3.77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17.3万元，比方案增加3.09万元；植物措施投资43万元，比方案增加1万元；临时措施投资0.22万元，增加0.041万元；独立费用6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1.54万元。

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总体合理，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六、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后期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竣工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工程竣工验收后，由建设单位负责日常维护管理工作，依照单位管理制度、基本管理流程及内部管理办法执行。尽快恢复场地植被。建立管理养护责任制，落实专人，对工程出现的局部损坏部位进行修复、加固，林草措施及时进行抚育、补植、更新，使其水土保持功能不断增强，发挥长期、稳定的保持水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